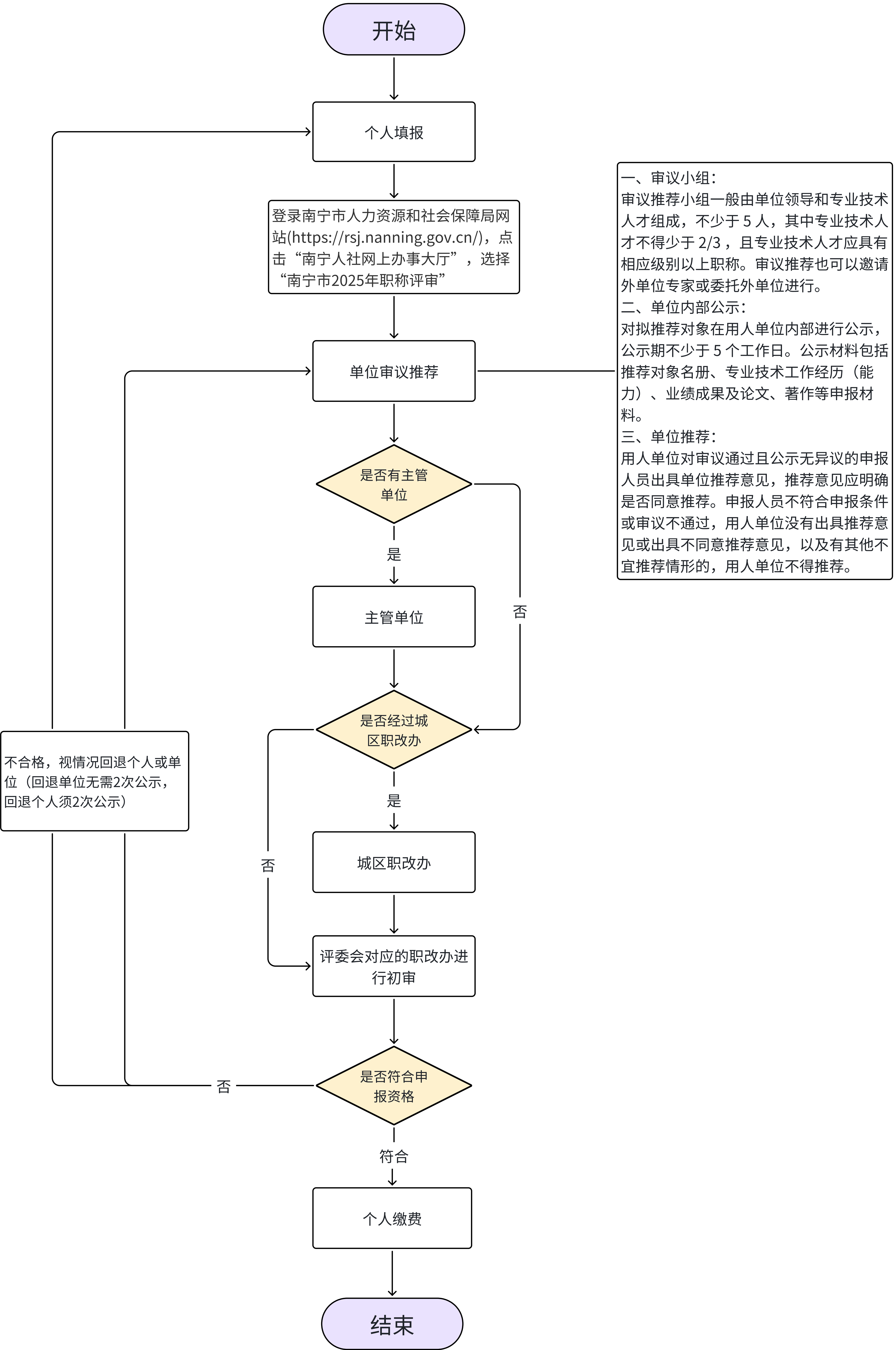


# 南宁市职称申报工作流程（申报人员和单位版）



一、审议小组：  
审议推荐小组一般由单位领导和专业技术人才组成，不少于 5 人，其中专业技术人才不得少于 2/3，且专业技术人才应具有相应级别以上职称。审议推荐也可以邀请外单位专家或委托外单位进行。

二、单位内部公示：  
对拟推荐对象在用人单位内部进行公示，公示期不少于 5 个工作日。公示材料包括推荐对象名册、专业技术工作经历（能力）、业绩成果及论文、著作等申报材料。

三、单位推荐：  
用人单位对审议通过且公示无异议的申报人员出具单位推荐意见，推荐意见应明确是否同意推荐。申报人员不符合申报条件或审议不通过，用人单位没有出具推荐意见或出具不同意推荐意见，以及有其他不宜推荐情形的，用人单位不得推荐。